

证券代码：831337

证券简称：雷力生物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14:0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337	雷力生物	2024 年 5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并派两位律师现场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105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郭占武先生代表董事会

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任国平先生代表监事会从 2023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的意见及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等进行汇报。

（三）审议《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及《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4）。

（四）审议《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根据 2023 年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4 年度经营目标，分析预测经济环境、政策变动、行业形势、市场需求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本着“客观、求实、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356,837.86 元，加上 2022 年度未分配利润 12,368,795.74 元，公司 202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725,633.60 元。公司董事会决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000,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七）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6日10: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12号天作国际大厦A座2105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12号天作国际大厦A座2105号，联系人：张永华；联系电话：010-68910826。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